

中共悦庄镇委
悦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悦庄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
选举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责任区、各村、各部门：

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悦庄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悦庄镇委
悦庄镇人民政

府

2021年8月16

日

悦庄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
实施方案

为建立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规范我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沂源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指导意见》，并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镇委有关文件精神要求，坚持党的领导、发扬民主和依法办事有机统一，切实保障成员的民主权利。以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为重点，选优配强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完善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特别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健全完善集体经济发展治理体系，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美丽乡村，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格局。

二、目标任务

全镇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结合村新一届“两委”换届工作，通过召开成员大会、修订章程等方式，按照部署统一进行换届选举，产生新一届的成员代表、理事会、监事会。并通过法定程序积极稳妥推动村党组织书记担任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

通过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建立健全换届选举制度，规范完善运行机制，理顺村级组织关系，不断健全完善村党组织领导、村民自治组织管理村务、村集体经济组织运营集体资产的“三位一体”农村基层组织体系，有需要且条件许可的地方探索试行村民自治组织事务和集体经济事务分离，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运行和管理，切实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推动发展壮大集体经济。

全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于9月10日前全面完成，本次换届选举后，任期统一调整为五年，与村党组织、村民委员会任期保持一致。

三、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挥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全面加强党的领导贯穿换届选举全过程，牢牢把握换届工作的主导权。

二是坚持依法依规依章。做到遵守法律法规和集体经济组织章程，落实政策要求不走样，确保选举结果公正规范有效。对换届过程中碰到的问题，法律法规政策和《章程》有明确规定的，依法依规依章处理；法律法规和《章程》没有规定的，通过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会议民主协商解决。

三是坚持严肃纪律。严肃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和换届纪律，严防拉票贿选、干扰破坏换届等行为，加大监督力度，确保换届工作有序推进。

四是坚持和谐稳定。始终把稳定放在第一位，保持基层治理基本框架的稳定，精心组织换届工作，及早防范和及时化解换届过程中可能引发的不稳定因素。

四、换届选举方法步骤

（一）准备阶段（8月17日—8月22日）

1. 成立工作机构。镇成立以党委书记任组长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本辖区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实施。

2. 成立选举委员会。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要成立村集体经济组织选举委员会，在村党组织的领导下，负责主持换届选举工作。选举委员会由5-9人组成，设主任、副主任各1名，由村党组织提名产生，鼓励和提倡从村党支部成员、党员和成员代表中推选。选举委员会成员接受提名成为理事会、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应退出选举委员会。选举委员会成员产生后，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发布公告，并将成员名单报镇农经站备案。

3. 修订组织章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要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对原有章程进行修订完善，明确机构组成、管理内容、集体资产经营和财务管理、成员管理等事

项，并统一规定任期为五年，与村“两委”任期同步。拟通过成员代表大会选举村集体经济组织理事会、监事会的，可由成员大会对成员代表大会进行授权，赋予成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监事会成员的权力，并将授权事项在《章程》中“成员代表大会职权”中予以明确。修订完善后的章程需经镇审核，并经成员大会同意后方可施行。同时报镇农经站备案。原有章程作为档案资料要长期保存。

（二）选举阶段（8月23日—8月31日）

1. 选举新一届成员代表。成员代表大会根据需要设立。以户为单位选出成员代表，一般为每五户至十五户选举代表一人，代表总数不得少于二十人；成员在五百人以上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不得少于三十人；并且成员代表要有一定数量的妇女成员代表。已推选为村民代表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可自然过渡为成员代表，成员代表产生后要及时向全体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公布。

2. 提名理事会、监事会候选人。候选人由村党组织提出，并经村“两委”商议后由选举委员会确定理事会、监事会成员候选人名单。候选人名单产生后，报镇审查批复后及时向全体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公布。

（1）理事会：成员由3-7人（奇数）组成，设理事长一名，副理事长根据实际需要设置。理事会成员须为年满十八周岁、具有一定文化知识、较高政治素质以及相应经

营管理能力的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提倡将村党组织书记推荐为理事长候选人，提倡理事会成员与村“两委”成员交叉任职，但不得与监事会成员交叉任职。

(2) 监事会：成员由3-7人（奇数）组成，设监事长1名，副监事长根据实际需要设置。监事会成员须为年满十八周岁、具有一定的财务会计知识、较高政治素质的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提倡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推荐为监事长候选人，实现监事会成员与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交叉任职。理事会成员、财务会计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得担任监事会成员。

3. 选举理事会、监事会。理事会选举与监事会选举应当同步进行，由选举委员会主持，通过召开成员大会或成员代表大会方式进行。

选举理事会与监事会，实行差额选举，一人一票，无记名投票。应当有三分之二以上具有表决权的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或成员代表参加，经有表决权的成员或成员代表过半数通过，以得票多少为序确定当选，选举结果当场公布。

理事长、监事长的产生办法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章程规定。

(三) 交接阶段（9月1日—9月2日）

1. 做好工作交接。新一届理事会、监事会产生后，应于 10 日内完成工作移交。工作移交由选举委员会主持，由镇人民政府监督进行。

2. 变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等发生变更的，要在选举完成后 30 日内，向县农业农村局提交相关资料申领新的登记赋码证书。证书内容无变更的不需要再次申领，原证书继续有效。

（四）总结阶段（9 月 3 日—9 月 10 日）

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后，各村集体经济组织要及时做好相关资料的整理归档，并将新一届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代表、理事会、监事会成员名单上报镇备案，做好换届选举工作总结。要将选举材料立卷归档，指定专人保管，同时登陆“山东省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管理系统”做好资料上传更新工作。镇领导小组要对各村集体经济组织选举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做好纠错补缺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事关农村发展稳定，各级各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换届工作与村“两委”换届工作有机结合，统筹安排，周密部署，确保换届工作有序推进。

(二) 做好宣传发动。要通过多种形式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进行宣传发动，全面、客观、详实的解读相关政策，营造良好的换届选举氛围。要集中宣传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目的意义、方法步骤、换届纪律，统一基层干部和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思想，引导他们自觉参与、理性参与、依法参与。

(三) 妥善化解矛盾。镇要建立举报投诉机制，引导对选举程序或选举结果有异议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逐级举报投诉，理性反映诉求。受理机构要及时处理举报投诉案件，快查快办、及时反馈，努力化解隐患。要强化舆情监测和应对，做好换届选举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

(四) 严肃责任追究。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勇于担当，以身作则，认真履行好自己的岗位职责。对因措施不当、工作不力、失职渎职，以及在换届选举工作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导致农民集体上访或发生群体性事件的，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附件：悦庄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悦庄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

为进一步加强全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
指导，

决定成立全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领导小组，现将组成人员公布如下：

组 长：李玉刚 镇党委书记

韩启龙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左新文 镇人大主席

谭延训 镇党委副书记

张玉晴 镇党委副书记（挂职）

耿彩霞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崔光锋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县监委派出

悦庄镇监察室主任

王相华 镇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任维峰 镇党委委员、政法委员、经济发展办公室

主任

齐艳霞 镇党委委员、宣统委员

陈明亮 镇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李 洁 副镇长、规划建设监督管理办公室主

任

宋尚锋 副镇长、综合执法办公室主任

张云顺 镇人大副主席

成员：郑继芹 安全生产监管和环境保护办公室副主任、

党建和人才办公室主任

刘汉鹏 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财政所所长

亓超 镇纪委副书记

白先新 悦庄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任相军 黄山子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申乐虎 埠村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张书新 沂河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王祥忠 小水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杜培华 两县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王云亮 鲍庄责任区党总支书记

王才成 镇党政办主任

任相凤 镇内审办主任

郑芹芬 镇农经站站长

程德波 镇现代农业发展办公室主任

陶绪国 镇综治办主任

陈长兰 镇民政办主任

张慎民 镇武装部副部长、纪检干事

沈玉珍 镇人社所所长

耿国艳 镇宣传办主任

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负责全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指导，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单位，共同抓好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及时研究换届选举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工作措施和办法；总结推广基层经验做法，加强督促指导。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耿彩霞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郑继芹、亓超、王才成、郑芹芬、陈长兰、陶绪国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全镇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结束后，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人员职务自然终止。